

啓功 著

詩文聲律論稿

詩文聲律論稿

陳垣題



啓 功 著

詩
之
聲
律
論
稿

中 華 書 局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詩文聲律論稿/啓功著. - 北京:中華書局,2002

ISBN 7-101-03526-4

I. 詩... II. 啓... III. 詩詞格律-文學研究-中國 IV. I207.21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02)第 048839 號

責任編輯:陳 抗 柴劍虹

詩文聲律論稿

啓 功 著

★

中華書局出版發行

(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)

北京朝陽未來科學技術研究所印刷廠印刷

★

787×1092 毫米 1/16·14¹/₄ 印張

2002 年 7 月第 1 版 2002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數 1-5000 冊 定價:36.00 元

ISBN 7-101-03526-4/I·438



修訂重印說明

啓功先生《詩文聲律論稿》一書手寫影印本自一九七七年出版後，多次重印，很受讀者歡迎。之後中華書局又出版了此書的排印本，在排印本中啓先生對內容作了一些修改。現在我們決定再次重印手寫本，爲了把這些修改的內容反映進來，啓先生以九十高齡親筆書寫有關文字，以供挖改之用。少數不便在原書上挖改的，我們補排在書頁的天頭上。對本書第十章「永明聲律說與律詩的關係」，啓先生有了新的思考，寫成《八病「四聲」的新探討》一文，我們把它補排在本書的後面。此外，《漢語詩歌的構成及發展》是啓先生在北京師範大學的演講稿，我們把它作爲附錄也補排進來。

今年適逢啓功先生九十壽辰，我們以此書的重印聊表祝賀之忱。

中華書局編輯部 二〇〇二年七月

26.6

今天 雖然仍很複雜，但從大的範圍上看，
分成兩類：

P.8
L.1

沿襲它的 為一類，可稱 A 類，

P.8
L.2

為一類，可稱 B 類。《切韻》所記錄的语音，
包括的地區本來很廣，但後來乙區的方音系

P.5

統逐步形成，今天則只有甲區人的语音大致
還與它接近，而乙區人的语音離它就較遠了。

至於《中原音韻》雖標著中原地~~區~~區，但

這一系統的语音，陸續擴大。今天~~物~~隨著普

通話的推廣，即甲區人在用普通話時，也用

這類韻部了。

部

詩文聲律論稿目錄

- (一) 緒論
(二) 四聲平仄和韻部問題
(三) 律詩的條件
(四) 律詩的句式和篇式
(五) 兩字節
(六) 律句中各節的寬嚴
(七) 古體詩
(八) 拗句與拗體
(九) 五言、七言句式總例

頁

次
一 六 十三 廿一 卅八 五十 五十七 七十五 八十九

(十) 永明聲律說與律詩的關係

一〇七

(十一) 四言句、六言句

一二八

(十二) 詞、曲中的律調句

一四九

(十三) 駢文、韻文中的律調句

和排列關係

一五九

(十四) 散文中的聲調問題

一七六

※「八病」「四聲」的新探討

一九二

附錄：漢語詩歌的構成及發展

二〇二

詩文聲律論稿

啓功

(一) 緒論

本文所要探索的是古典詩、詞、曲、駢文、韻文、散文等文體中的聲調特別是律調的法則，所採取的方法，是攤開這些文學形式，分析前代人的成說，從具體的現象中歸納出目前所能得出的一些規律。但如果問這些規律是怎樣形成的，或者問古典詩文為什麼有這樣的旋律，則還有待於許多方面的幫助來進一

步探索，現在只能擺出它們的「當然」，還不能講透它們的「所以然」。這些初步結果，僅能說是進一步研究的階梯和材料而已。

古典文學形式中，有一種規矩嚴格的詩歌，人稱它為「律詩」，由於它完成在唐代，所以唐代人稱它為「近體詩」或「今體詩」，後世也就沿稱。這都是對著「古詩」、「古體詩」而起的名稱。所謂「律」，是指形式排偶與聲調和諧的法則，也就是指整齊化和音樂化的規格，所以這種律又被稱為「格律」。至於詞、曲，根本即在音樂的聲律中，因此並

無「律詞」、「律曲」等名稱。在文章方面，除「律賦」外，雖沒有特標「律字名稱」的文體，但也有講求聲調和諧的作品。無論詩、詞、曲、文，律化的條件都有兩個方面：一是字句形式上的要求，一是聲調配搭上的要求。字句形式整齊排偶這一方面究竟比較簡單；而令人覺得複雜的，要屬於聲調配搭怎樣和諧這一方面。本文所要探索的即是這後一方面的問題。題目所標稱的「詩文」，是包括古典文學中詩、詞、曲、駢文、韻文、散文諸種形式。先從詩談起，推至其他體裁。

從前人對於詩、詞、曲的聲調格式，常是憑硬記的，或把一些作品畫出平仄譜子來看，或找幾首標準的作品來熟讀。還有人統計若干種正規格式和變態格式的詩以至詞曲，輯成譜錄。詩的聲調譜式自王士禛《律詩定體》以後，有許多人補充和續作，前代日本人也曾有過一些著作，他們陸續研究，各有功績。詞、曲譜式也有很多專書，這裏都不及詳舉。

經過對各種文體聲調的探討，看到聲調抑

揚的現象是古代漢語習慣的一個部分，也是古代漢語語言藝術的一個部分。本文擬分別解剖古典文學形式中詩、詞、曲、駢文、韻文、散文聲調方面的一些現象。各種古典文學形式，隨着它們內容的不同，聲調的運用也並不一律。即以詩歌為例，在律詩完全成熟以後，有人在做某些作品時，為了適應它的特定內容，仍然有採用非律調體裁的。所以並不能對一切古典詩文形式都用這種律調來要求，尤其不是說今天學習創作詩文的人都須要採取這些古典形式。

和它的格律。

(三) 四聲、平仄和韻部問題

自古代至現代的全國漢語方音，如從複雜的方面講，許多字的读音，各時代、各地區互有不同，可以說是千差萬別；如從簡單的方面講，今天各地的方音，雖然仍很複雜，但從大的範圍上看，可以分成兩類：如吳、閩、粵等方言區域的语音可算甲類；以上區域之外的大部分普通話區域（從前稱為官話區）的语音可算乙

類。

方音有種種差別，有些地方，平上去入四聲各分陰陽，甚至可多到九聲、十聲，但無論各有幾聲，都可以概括地分為兩大調，即「平」（包括陰平和陽平）和「仄」（或稱「側」，包括平以外的各聲）。可以說平和仄（揚和抑）是漢語聲調中最低限度的差別，也可以說是古典詩文聲律中最基本的因素。

歷代韻書也有兩大類，[※]即是以甲類方音為基礎的一類和以乙類方音為基礎的一類。自八切

※這一段文章，啓功先生修訂爲：

歷代韻書也有兩大類，即自《切韻》至沿襲它的《佩文詩韻》爲一類，可稱「類」類，自《中原音韻》至《十三轍》爲一類，可稱「韻」類。《切韻》所記錄的語音，包括的地區本來很廣，但後來乙區的方音系統逐步形成，今天則只有甲區人的語音大致還與它接近，而乙區人的語音離它就較遠了。至於《中原音韻》雖標著「中原」地區，但這一系列的語音，陸續擴大。今天隨着普通話的推廣，即甲區人在用普通話時，也用這類韻部了。

韻》至《佩文詩韻》可算甲類，自《中原音韻》至《十三轍》可算乙類（甲乙兩類韻書，雖然是以甲乙兩類方音爲基礎，但每類韻書並不能完全包盡每類區域中所有的一切語音差別。並且古代甲類方音區域似比現代甲類區域廣濶，這兩類韻書中的語音，在現代兩類區域人的發音中，也有部分的發展異同）。古代自有韻書以後，詩文創作多依韻書押韻，所以探索古代詩文聲律，要先說明兩類韻書的問題。

A類韻書以唐人增修隋陸法言編的《切韻》

和宋人再修的《廣韻》為一大宗，它是古代文人作詩文押韻的標準，所以也可算古典韻書或正統派韻書。因此，雖B類區域的文人在作詩文時也都用它。這種韻書，字音分平、上、去、入四聲，韻部分的較細，有二百零六了。直至清代的《佩文詩韻》，韻部雖有所合併，仍有一百零六了。這都屬於A類系統。

B類韻書最早出現的是元周德清編的《中原音韻》，字音共分陰平、陽平、上、去四了調類。那些A類韻書中的入聲字，都分配進這